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始兴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规范

为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规范核验行为，防范管理风险，提高办补效率，进一步便民利民，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投档与核验等工作的通知》（农办机〔2019〕7号）、《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规〔2024〕13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本规范。

一、核验内容

补贴机具核验是对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机具进行核查的工作。核验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购机者身份信息。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信息。

（二）购买信息。购买补贴机具税控发票等信息。

（三）机具信息。机具实物上的固定铭牌信息、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所对应机具的信息、牌证管理机具的行驶证信息等。

（四）其他信息。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购机者需提供社保卡账号、从事农业生产的经营组织购机者需提供对公账户等信息，以及政策实施要求的提供的其他必要信息。

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产销企业和农机监理机构分别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核验程序及要求

（一）受理申请。在收到购机者补贴申请后，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对因资料不齐全等原因无法受理的，应注明原因，并按原渠道退回申请。鼓励通过手机农机补贴 APP、“一站式”服务窗口等便捷高效的方式受理申请。

（二）资料核验。一是购机者及其身份、购机税控发票等资料。购机者为个人的，重点核验购机者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照片是否相符，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与购机者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是否一致；购机者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重点核验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照片是否相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名称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二是个人社保卡（或对公账户）等资料。重点核验购机者所填写的个人社保

卡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与其所携带的卡所显示的账号、身份证件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三是购机价格真实性承诺。提示购机者确认购机税控发票上的购机金额与其实际全部交付给经销企业的资金是否一致，以及隐瞒不报、提供虚假信息需承担的违规责任，提示购机者对购机价格的真实性签字确认。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四是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三）机具核验。对符合条件可以受理的，应于13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相关核验工作。一是重点机具核验。重点核验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生产企业、型号、发动机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对牌证管理机具，免于现场实物核验，但需核验购机者携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信息与农机安全监理系统推送给辅助管理系统的牌证信息、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二是非重点机具核验。对补贴额较低、风险可控度高的机具可采取补贴资金兑付后按5-10%比例抽查核验方式进行，抽查内容同重点机具。鼓励通过进村入户、提前预约等方式开展核

验，便利购机者以及设施安装类机具核验。核验结果由核验人员与购机者双方签字确认。实行双人交叉核验或个人核验、单位内部集体会审双重审核。加强对单人多台套、短期内大批量、同人连年购置同类机具、区域适应性差的机具购置等异常情形的核验。

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

（四）核验确认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在系统中点击农机部门审核，系统进入公示环节。

（五）复核登记。对资料核验、机具核验的程序、方式和签章的规范性进行集体复核，可与集体会商同步进行，通过后登记立册。

（六）公示报送。对通过复核的补贴申请信息，整理制作成《广东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公示表》在始兴县人民政府网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及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予以公示，同时张贴至申请者所在村委，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七）资料处理。对财政部门未提出疑义的补贴申请，将其核验资料留存备用备查，留存期限不少于5年。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核验人员队伍建设。选配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作风优良的干部从事核验工作，并开展好廉洁从政、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培训。

（二）推行购机承诺践诺。加强购机者补贴申请行为的职务约束和信用管理，实行不同申请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自主承诺，引导其规范参与补贴政策实施，主动报告所发现的问题，共同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环境。

（三）全面排查违规线索。对核验中发现的补贴申请违规行为线索，由核机工作人员逐条书面登记，并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开展违规线索集体研究，对违规嫌疑较大或反复出现的应启动调查程序，对违规嫌疑较小的留存材料备查。对补贴机具核验争议处理等重大事项，及时报请县级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决策。

（四）严格监督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机具核验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个环节查找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25年8月15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格式）

始兴县农机管理部门:

本人____（姓名）____，身份证号：____，
系____（组织名称）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 法定代表
人。现委托我司/合作社/其他组织成员____（姓名）____，身份证
号：____，前往你单位办理____年农机购置补
贴机具核验事宜。请予受理。

签名：（法人代表）

手印：

盖章：（组织）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竣工确认书（格式）

甲方 (购机户)		乙方 (经销企业)	
机具品目		机具型号	
生产企业		出厂编号	
数量(台/套)			
安装人员			
安装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安装说明	(安装调试后能否正常运行等)		
人机合影	安装后，购机者与安装好的机具合影照片		
备注			
甲方： (盖章/手印) 代表人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盖章/手印) 代表人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始兴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登记表

购机者信息	姓名/组织	联系电话	
核验内容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生产企业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型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发动机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补贴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补贴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是□ 否□
	已按时提供机具，正常核验		是□ 否□
农机管理部门核实	已对购机者、机具、发票等信息进行核对，确认无误。 核实人： 单 位（盖章）： 年 月 日	购机者确认情况	（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图

